莆田市河长制办公室简报

(2022年第6期 总第142期)

莆田市河长制办公室

2022年6月30日

★本期导读★

- ●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主任会议研究助推河湖长制工作
- ●省水利厅总工程师林捷莅莆调研木兰溪防洪工程等重大项目
- ●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、副河长、延寿溪河长陈志强深入基层开展河长日 巡河活动
- ●秀屿区(湄洲岛)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获评优秀等级

【人大监督】

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主任会议研究助推河湖长制工作

6月13日,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主任会议研究莆田市 人大代表助推河长制等工作方案。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苏永革主持 会议,副主任何金清、蔡国萍、林清忠、徐德俊、王世文,秘书 长陈建舜出席会议。

会议强调,要抓好生态环保领域立法和执法检查工作,落实好木兰溪(延寿溪)水质提升整治工作跟踪监督,组织好代表监督河长制、海漂垃圾综合治理等工作,推动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,以法治力量守护好莆田的绿水青山、蓝天白云、良田沃土。

又讯,20日,市人大办公室印发《莆田市人大代表助推河湖长制工作方案(试行)》,决定在全市范围内邀请市级人大代表参与监督河湖长制工作。方案指出,市人大常委会成立监督河湖长制工作专班,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苏永革担任组长,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担任副组长,并落实挂钩县区(管委会)制度。同时,河湖(段)长巡河履职时要主动邀请对应的挂钩人大代表监督人员参加巡河、问河、督河,被选聘的市级人大代表监督人员每月至少参加1次对应的河湖(段)长巡河调研,发现问题要及时收集,并第一时间反馈给相应的河湖(段)长,有效开展监督工作。

【重要调研】

省水利厅总工程师林捷莅莆调研木兰溪防洪工程等重大项目

6月1日,省水利厅党组成员、总工程师林捷莅莆调研推进 重大水利项目建设。市水利局局长黄德元等参加。

林捷实地查看木兰溪防洪工程、木兰溪下游水生态修复与治理工程和西音水库工程,分别就保障供水安全、加快重大水利项目建设进度提出要求,并详细指导"大禹奖"申报有关工作。

林捷指出,省水利厅去年8月19日组织现场协调推动,今年5月6日组织专题调度会商,并陆续就建设进度和度汛安全等工作发出通知提出要求。他要求,一要认真梳理项目进度、资金、设计变更、度汛安全和用海用林用地审批等问题,制定时间表路线图,落实责任人,逐个研究突破。二要高度重视工程防台风度

汛安全,加快推进项目施工进度,确保达到度汛要求。三要确保 生产安全、质量安全和度汛安全"三个安全"。

【河长吹哨】

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、副河长、延寿溪河长陈志强深入基层开展河长日巡河活动

6月30日,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、副河长、延寿溪河长陈志强深入荔城区、城厢区开展河长日巡河活动。市河长办主任、水利局局长黄德元,市住建局局长许建平,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林荔煌、水利局副局长蔡开国等参加。

陈志强一行先后到延寿溪口等地,调研入河排水口整治,住宅小区污水收集及雨污分流,河长办标准化建设等情况。他强调,要全面摸清污水排水口,强化污水收集及雨污分流改造,从源头治理,查清污染源,提升截污治污能力,改善水域环境质量。要进一步推进河长办标准化建设,推动各级河长办提升自身能力,依托莆田市智慧河长制信息管理平台,健全完善智慧高效监管体系,提升水质监测能力。要切实履行河湖长职责,进一步加强河湖管理保护,创造性开展河长日活动,落实好"河长制""河长日"等长效机制。要常态化实行河流管控,确保河流水质稳步提升,全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河、智慧河、幸福河。

又讯,15日,受市长林旭阳委托,陈志强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,强调重点实施"千古木兰溪、百里江山图、十里风光带"工程等一批带动性强的重点项目,做大做强做优文旅经济。

【重大项目】

秀屿区(湄洲岛)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 获评优秀等级

6月2日,秀屿区(含湄洲岛)在全国首批水系连通及水美 乡村建设试点县实施情况终期评估中获评优秀等级。

据悉,作为全国首批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,秀屿区(含湄洲岛)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项目建设为期两年,总投资 63585 万元,涉及村庄 20 余个、人口 10 余万人。试点项目实施以来,秀屿区(含湄洲岛)结合滨海水系特色和实施条件,统筹考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要、综合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要求与投资规模等规划相衔接,围绕"一廊两区",突出埭头半岛片区"一源六脉十村"和湄洲岛片区"一心、三区、多脉"治理思路,分区制定治理方案,坚持以河湖长制为抓手,通过实施清淤疏浚、河道清障、岸坡整治、水系连通等措施,全力推进项目建设,不仅恢复了河湖基本功能,修复了河道空间形态,改善了河湖水环境质量,打造了海岛、半岛特色治理样本,推动当地文旅产业发展,成为助力乡村振兴的新要素。

分送: 省河长办、省水利厅领导,市领导,市级河长 市委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 市河长办成员单位,县乡河长,县乡河长办

莆田市河长制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30 日印发

联系电话: 2281119 投稿邮箱: ptslxc@163.com